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羿涵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傳真：(07)7406585
電子信箱：weh1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2864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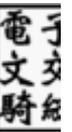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報名作業說明及各班別名額分配表各1份(隨文引入)

(49771656_11232864700A0C_ATTCH1.pdf、49771656_112328647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112年「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報名作業說明、班別名額表等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19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15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2年計開設國民小學班32班、國民中學班14班及高級中等學校班10班，合計56班；其中含遠距專班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各1班，以協助花東與離島地區教師進修。
- 三、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依教育部辦理期程將於112年5月10日(星期三)前通知教師報名，招生若有名額，則由大學自行招生，並由大學於112年6月30日(星期五)前於學校網站公告確認錄取之教師名單，請貴校轉知薦送教師逕至大學網站查詢。
- 四、本案問題請逕洽附件-名額分配表上各大學承辦人：



(一) 高雄市國小班：文藻外語大學胡詩萍專案助理、電話：
(07)342-6031#3522、email：99862@mail.wzu.edu.
tw。

(二) 高雄市國中班、高中職班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林昱佑辦
事員、電話：(07)717-2930#3601、email：s4764@mail.
nknu.edu.tw。

五、檢附旨揭學分班通知薦送教師報名作業說明及各班別名額
分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
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為紙本)

